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9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3 日以当面送达、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8 日 14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周文博先生、张建胜先生、杨晓勇先生、郭志宏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公告》。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回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

关联董事谢晓博先生、谢晓龙先生、谢保万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状况、业务发展规

划等诸多因素，拟终止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申请文件。

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撤回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的公告》。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9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撤回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撤回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撤回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3、房地产估价报告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9 日